

景觀綠肥作物於田園美化之應用

為配合東部觀光產業的發展，本場積極開發美化農村景觀且具地方特色之景觀綠肥作物，目前已蒐集20餘種種源。經試驗觀察，選出具發展潛力的景觀作物如表所示，本場將持續研究其栽培技術，建立生產體系。

表 不同期作之生態景觀綠肥作物園藝性狀調查

作物種類	期作	播種至開花(日)	賞花期(日)	株高(公分)	花色
青葙	春作	69	210	162	紫紅
	秋作	91	131	140	
大波斯菊	春作	70	90	116	白、紅、粉紅
	秋作	44	85	80	
黃波斯菊	春作	49	92	95	黃、橙
	秋作	52	89	56	

註：春作為2-3月種植，秋作為9-10月種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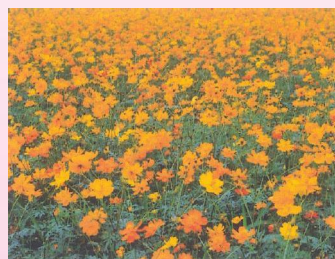
青葙栽培容易，對土壤適應性廣，生育適溫25-35℃，病蟲害少，適合全年種植。大波斯菊生育適溫10-25℃，適合秋、冬及早春播種，栽培土質以壤土或砂質壤土最佳，需排水及日照良好，且能避強風。黃波斯菊適溫15-35℃，土質不拘，陰蔽處易造成徒長而不開花。栽培時的注意事項如下：

- (一)青葙由於種子細小，初期生長緩慢不易與雜草競爭，易被掩蓋，故前期作田須為水稻田，方可正常發育生長。
- (二)排水不良之水田不適用於種植景觀綠肥作物，大波斯菊及青葙在低漥積水時，根系無法伸

長，植株生育不良影響開花習性。

- (三)休耕田若長期乾旱，應酌予灌溉，提高種子發芽率。
- (四)大波斯菊為短日照植物，生長於道路兩旁的植株因受路燈照射之影響，園藝性狀表現較差，如植株過高、分枝少、開花慢且花朵稀疏，栽培時應多加注意；一般而言距離路燈40公尺以上則影響較輕。

依據水旱田利用調整後續計畫輔導休耕執行要項第7條規定，農民或休閒農業經營者欲在休耕農田種植景觀綠肥作物，須向鄉鎮市公所申請，由鄉鎮市公所擬提計畫呈報縣政府專案轉呈農業委員會，核准後方可比照休耕田種植綠肥領取休耕綠肥補助費，故農民或農業休閒經營者有意申請休耕種植景觀綠肥作物者，不可在尚未核准下盲目種植，以免徒增休耕田綠肥勘查兩造雙方無謂之糾紛。



▲隨風搖曳的黃波斯菊花海



▲色澤瑰麗的青葙，花形成火焰狀